

智慧財產權與ESG的交錯

——從企業視角的觀察



黃孝怡*

壹、前言

近年來產業與金融投資界最熱門的話題之一，無疑是ESG（Environment Society Government, ESG）¹，ESG的內涵是環境、社會、治理，標誌著企業對環境的責任以及企業永續的發展，重要性不可謂不高。而且企業ESG問題不僅逐漸成為投資的主流思維，在許多包括我國在內的國家，也逐漸為對大眾募資公司形成規範；甚至一些國家將其列入法規，成為對企業善盡社會與環境保護責任的律定規範。然而企業ESG涉及的議題經緯萬端，其中涉及的企業創新、董事會責任、資訊揭露、綠色創新、尊重創作人權等ESG議題，都與企業智慧財產權問題有關。而企業做好智慧財產權的策略規劃、智慧財產權的管理以及創造智慧財產權的收益，對企業的永續發展有很大的助益。因此，本文將以企業的角度，將智慧財產權與企業ESG間的關聯性以及交互影響加以探討，並針對企業如何以智慧財產權促進企業ESG的實踐，提出具體建議。

DOI：10.53106/221845622023040053003

收稿日：2022年12月19日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三組專利審查官。

¹ Social Lab社群實驗室，ESG話題熱！調查：四年累積逾2千萬則聲量、成長近15%，2022年10月30日，聯合新聞網，網址：<https://udn.com/news/story/7241/6722379>，最後瀏覽日：2022年11月16日。

貳、企業ESG的演進與內涵

一、從企業社會責任到ESG

(一)企業社會責任與社會責任投資

一般認為，ESG的概念來自社會責任投資（Socially Responsible Investing, SRI），而SRI是因應企業社會責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而產生的投資概念²。因此要瞭解ESG，就必須先瞭解SRI。文獻說明要追溯SRI的根源，是從宗教價值觀以及社會正義的議題出發，再逐漸演化成包括對氣候變化和公司治理的議題³。早在18、19世紀西方教會在設立開創退休養老基金資產管理機構時，就明確排除資金投資對「不道德」業務公司的資金投資⁴。但到了20世紀，關於投資主流思維仍然是以獲利為目的，例如有現代投資組合理論之父之稱的學者Harry Markowitz就曾說：「投資者需要的收益是多多益善，投資者希望收益是可靠的、穩定的、而不受不確定因素影響。」⁵ 諾貝爾經濟學得主Milton Friedman也曾說：「社會責任商業的目的是增加利潤」⁶。

但另一方面，20世紀中葉後現代企業社會責任的概念開始出現，一般認為的代表性人物是經濟學家Howard R. Bowen。被稱為「企業社會責任之父」的Bowen在1953年出版的，《商人的社會責任》（Responsibility of Businessman）一書中討論了商業道德和企業社會責任；書中提出商人的決策和行動會影響企業的利益相關者、員工和客戶，進而直接影響整個社會的生活品質。因此Bowen將企業管理階層的社會責任定義為「商界人士追求的政策，做出的決定，或遵循那些在我們的目標

²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證券市場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投資的發展，彰銀資料，2020年，69卷9期、10期，6-47頁。

³ Blaine Townsend, *From Sri to Esg: The Origins of Socially Responsible and Sustainable Investing*, 1(1) THE JOURNAL OF IMPACT AND ESG INVESTING, 10-25 (2020).

⁴ 同註1。

⁵ Harry Markowitz著，張揚譯，資產選擇組合：投資的有效分散化，2017年。

⁶ Mauricio Andrés, Latapí Agudelo, Lára Jóhannsdóttir & Brynhildur Davidsdóttir, *A Literature Review of the History and Evolution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4(1)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1-23 (2019).

Angle

和價值觀方面是可取的行動路線社會。」⁷特別在進入20世紀60年代後，隨著全球社會經濟形勢的發展，以及各種社會思潮的興起：包括反戰運動、種族平等運動、婦女權利保障、消費者保護和環境保護運動等，以及在企業的規模逐漸擴張下，社會對企業在重視相關者利益、遵守社會規範與法律監管的要求越來越高，因此企業社會責任越來越受到重視，SRI也有了快速的發展。

關於環境保護對社會責任的影響，不可不談在1969年在加州聖巴巴拉海岸發生的鑽油平台漏油事件，該事件不僅促成了第一個世界地球日的誕生⁸；也對60年代在美國開始興起的環保運動起了催化作用，更使美國聯邦政府在社會和環境法規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美國因此在1970年成立了環境保護署以及消費者、勞動與職業安全相關機構，也通過一系列的環境保護和消費者保護相關法律⁹。另外由於美國在越戰中使用具有毒素的除草劑「橙劑」（Agent Orange）造成大量平民損傷，使得人們也開始重視廠商生產產品所涉及的道德責任。

到了在1990年代，環境和永續發展成為國際間重要的議題。為因應溫室氣體排放造成的地球暖化問題，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綱要公約談判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Negotiating Committee for a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INC/FCCC）於1992年5月通過「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UNFCCC），再於1997年於日本京都舉行第3次締約方會議（Conferences of the Parties）時通過「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以針對包括二氧化碳在內之氟氯碳化物等六種溫室氣體，定出具體減量目標¹⁰。隨後1992年6月在巴西里約熱內盧召開了聯合國環境與發展會議（又稱地球高峰會），其中發表了「關於環境與發展的里約宣言」（Rio Declarat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以及「21世紀議程」（Agenda 21），以作為指導

⁷ *Id.*

⁸ 維基百科，條目：「Earth Day」，網址：https://en.wikipedia.org/wiki/Earth_Day，最後瀏覽日：2022年10月2日。

⁹ Andrés et. al, *supra* note 6.

¹⁰ UNFCCC之問答錄，中華民國外交部，網址：https://subsite.mofa.gov.tw/igo/News_Content.aspx?n=C60A5AF9E8F638E0andsms=FD69E2823D9785AAands=0F2AF4C227A2C81C，最後瀏覽日：2022年10月26日。

今後世界各地永續發展的指導原則¹¹並制定了多項有關永續發展的工程藍圖¹²，研究者認為這些國際間的合作與協議的通過，也代表國際社會建立了更多與關於氣候相關問題的企業行為標準¹³。

(二)從企業社會責任到ESG

如前所述，從20世紀60年代起，企業社會責任已成為全球企業必須重視的課題，企業社會責任的內涵也逐漸聚焦在企業對地球環境的保護、肩負起社會責任以及如何將前兩者融入企業的策略中。而「環境、社會責任、公司治理」(Environment、Social Responsibility、Corporate Governance)的理念，首次揭櫫在聯合國2004年發布的「Who Cares Wins—Connecting Financial Markets to a Changing World」報告中。該報告提出將「環境」、「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納入投資決策或企業經營的評量基準，該報告稱：「成功的投資取決於健康的公民社會，而公民社會最終取決於永續發展的地球。因此，在投資決策中納入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因素最終將有助於更穩定和可預測的市場，這符合所有市場參與者的利益。」¹⁴

接著在2006年由聯合國全球盟約(UN Global Compact)及聯合國環境規劃署(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EP)規劃提出關於ESG的具體投資方向——「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The 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¹⁵。PRI是金融部門開發的主要企業責任工具之一¹⁶；研究指出至2020年7月止，全球簽

¹¹ 維基百科，條目：「里約環境與發展宣言」，網址：<https://zh.m.wikipedia.org/zh-tw/%E9%87%8C%E7%B4%84%E7%92%B0%E5%A2%83%E8%88%87%E7%99%BC%E5%B1%95%E5%AE%A3%E8%A8%80>，最後瀏覽日：2022年10月26日。

¹² 維基百科，條目：「21世紀議程」，網址：<https://zh.wikipedia.org/wiki/21%E4%B8%96%E7%B4%80%E8%AD%B0%E7%A8%8B>，最後瀏覽日：2022年10月26日。

¹³ 同註6。

¹⁴ COMPACT, UN GLOBAL, WHO CARE WINS-CONNECTING FINANCIAL MARKETS TO A CHANGING WORLD 2 (2004).

¹⁵ OECD Secretariat,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Finance Initiative, in: THE UN 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AND THE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COMPLEMENTARITIES AND DISTINCTIVE CONTRIBUTIONS* (2007).

¹⁶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註2文。

署PRI的相關投資機構已逾3,000家，全球納入ESG因素的機構旗下所管理的資產規模總規模超過100兆美元¹⁷。到了2018年，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公布依行業類別制定的永續會計準則，其中包括全球79個產業與永續議題相關的指標以及財務量化標準。SASB是企業主動揭露其ESG相關資訊給投資人的揭露框架，其涵括的相關議題包括了五大面向－環境（Environment）、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人力資本（Human Capital）、商業模式及創新（Business Model & Innovation）、領導及公司治理（Leadership & Governance）及26項子議題¹⁸。除了獎勵企業的透明度，SASB的標準也考慮了企業在其所屬行業的表現¹⁹。

除了上述三個目前已廣為人知的ESG相關重要文件，對ESG投資具有積極性的影響外，一些政府及組織對ESG投資亦具有推進作用；例如有學者提到2015年美國勞工部對減少ESG問題納入養老基金的限制、歐盟非財務報告指令也提出企業每年提出關於ESG資訊的報告²⁰，這些都使ESG觀念越來越受到重視。以ESG為核心基礎的SRI已成為一種全球現象，其影響了關於證券交易所的揭露規範、信用評等、全球會計準則以及與利益相關者的跨國合作²¹。至目前為止，全球已產生許多關注於企業永續、社會責任和影響力的投資工具，而ESG指數則是這些投資工具的主要評分與平等參考，各大證券交易所、投資基金、評等公司都發展出以ESG為重點的指數。到了2016年，聯合國更倡議發起「永續證券交易所」（Sustainable Stock Exchanges, SSE）的概念，以拉近各證券交易所關於ESG問題的報告差異²²。

¹⁷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註2文。

¹⁸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註2文。

¹⁹ Townsend, *supra* note 3.

²⁰ Robert G. Eccles, Mirtha D. Kastrapeli & Stephanie J. Potter, *How to Integrate ESG into Investment Decision-Making: Results of a Global Survey of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29(4) JOURNAL OF APPLIED CORPORATE FINANCE 125-33 (2017).

²¹ *Id.*

²² Townsend, *supra* note 3.

(三)ESG的內涵

前文已說明ESG具有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三個面向，而三個面向具有更深入的內涵。例如學者認為E（環境）包括必須揭露企業使用的能源、排放的廢物包括碳排放以及需要的資源，對氣候變遷的因應以及其對其他人生活的影響²³。S（社會）包括必須揭露企業勞資關係、多樣性和包容性的項目，以及是否公司容許一個更廣泛、多樣化的社會；這些涉及公司的關係和聲譽²⁴。G（公司治理）則包括必須揭露公司內部的執行、控制和程序系統。公司必須做出有效決策、遵守法律，並滿足外部利益相關者的需求，才能達成完善治理的條件²⁵。但除此之外，ESG對企業有更深刻的內涵，本文將進一步說明。

二、ESG在企業中的角色

(一)企業對社會責任的回應

為了回應以上所述國際社會潮流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期待與要求，企業界與管理學界也做出了提出了具體措施與相關理論。在1990年5月，美國創立了第一個以社會與環境性議題為篩選準則的投資指數Domini 400 Social Index（由Kinder、Lydenberg及 Domini & Co. Inc.三個公司組成，合稱為KLD，現為MSCI KLD 400 Social Index），提供社會責任型投資者一個比較企業社會責任的基準。該指數具有瞭解社會責任性評選準則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另外，1991年社會責任性股票型基金開始運作²⁶。到了1992年以保持恢復自然資源、確保人類尊嚴和公平為願景的企業全球性組織「企業社會責任組織」（Business Social Responsibility, BSR）開始成立；1992年歐盟委員會（European Commission）通過了商業相關宣言鼓勵實施企業社會責任；2000年聯合國成立聯合國全球契約（The United Nations Global

²³ Witold Henisz, Tim Koller & Robin Nuttall, *Five Ways That ESG Creates Value: Getting Your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 Proposition Right Links to Higher Value Creation. Here's Why*, MCKINSEY QUARTERLY (2019).

²⁴ Eccles, *supra* note 20.

²⁵ *Id.*

²⁶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註2文。

Compact, UNGC) 以填補在人權、環境問題和社會治理方面的空白，並將普世價值融入市場價值中。UNGC提出10項與社會責任相關的原則，包括人權、勞工、環境和反腐敗，並期望這些原則能納入企業的策略、政策和企業文化²⁷。另一方面，也有越來越多的管理學者們主張將企業社會責任成為企業策略視角的一部分，例如管理學者Lantos主張企業制定產生利潤的具有策略意義計畫時，企業社會責任可以成為公司管理的一部分²⁸。管理學者Porter和Kramer提出企業可以透過實現社會責任獲得優勢²⁹。管理學者Chandler也提出：「將整體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公司戰略規劃和核心的觀點使公司的管理符合利益廣泛的利益相關者，以在中長期內實現最大的經濟和社會價值。³⁰」

(二)作為企業策略目標的ESG

學者認為ESG所揭櫫的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理念可以作為企業的策略目標，例如在Johnson等人所著的「策略管理基礎」(Fundamentals of Strategy)一書中，就提到某些知名企業將社會責任與利益相關者關切議題作為企業的目的、願景與使命。例如書中提到美國Whirlpool公司將拯救兒童作為企業使命，葛蘭素(GlaxoSmithKline)公司大幅降低在落後國家的藥品價格以實現社會公益，這些公司所提出的使命與願景能夠給企業清晰的發展目標並鼓舞員工士氣³¹。

另外，管理學者Porter與Kramer在2011年提出「共享價值」(Creating Shared Value, CSV)的觀念。認為企業可以策略規劃與管理協助解決社會問題，並創造社會價值和提升企業品牌形象³²。例如Uber、Ubike與Airbnb的共享經濟平台，讓消費者可透過循環經濟的新型態商業運作模式，一方面創造經濟價值，同時也為社會及

²⁷ *Supra* note 6.

²⁸ *Id.*

²⁹ *Id.*

³⁰ *Id.*

³¹ GERRY JOHNSON, RICHARD WHITTINGTON & KEVAN SCHOLLES, FUNDAMENTALS OF STRATEGY (2012).

³² 黃瓊瑤，策略性ESG與國際鏈結——從規劃到資訊揭露，月旦會計實務研究，2021年，48期，67-77頁。

環境帶來正面效益³³。因此，企業可以將企業相關的ESG議題融入企業的策略目標中，然後訂定相關的策略與績效目標，讓企業利益跟ESG理念能夠融合，如此將能回應各方期待並有利企業的永續發展。

(三)作為企業風險防範的ESG

企業實踐ESG可以防範風險，例如文獻說明企業重視環境責任和環境保護可以降低企業危害生態事件的發生，避免企業環境風險；企業重視社會企業責任可以降低員工加入競爭對手的傾向，以及降低員工違反競業禁止的風險³⁴；實踐ESG的企業有較健全的高級管理層並能制定長期業務計畫提高競爭力，也具有較高的風險控管能力³⁵。而具有較低風險的企業能獲得較高的企業評等，並有利於企業的永續發展。

三、ESG對企業的影響

文獻顯示當企業遵循ESG的原則時，會帶來以下5項的正面影響：(一)增加收入：顧客願意為綠色環保付出代價；(二)降低成本：積極應對環境風險可以降低風險成本強化成為競爭優勢；(三)減少限制和法律干預：來自政府的監管與法律限制減少；(四)增加員工生產力：ESG可以吸引和留住優質員工並提高生產力；以及(五)投資和資本支出的最佳化：ESG主張通過將資本分配給永續發展的機會並避免因環境問題影響投資效益³⁶。企業中不乏以上的例子，例如聯合利華開發出較省水的洗潔精，在一些缺水地區的市占率因此增加；3M因為做好污染預防降低環境風險節省巨額成本而成為競爭優勢的來源³⁷。

因此，當企業遵循ESG原則可能帶來正面效益，而且透過ESG分析可以識別企

³³ Eccles, *supra* note 20.

³⁴ T. T. Li, K. Sueyoshi, T. Wang & D. D. Wang, *ESG: Research Progress and Future Prospects*, 13(21) SUSTAINABILITY (2021) 11663.

³⁵ G. Giese, L. E. Lee, D. Melas, Z. Nagy & L. Nishikawa, *Foundations of ESG Investing: How ESG Affects Equity Valuation, Risk, and Performance*, 45(5) THE JOURNAL OF PORTFOLIO MANAGEMENT 69-83 (2019).

³⁶ Eccles, *supra* note 20.

³⁷ *Id.*

業的風險時，企業是否遵循ESG原則可以作為評估企業是否可永續發展、或是是否可以據以投資的判斷因素。自2004年ESG概念被正式提出後，歐美等國家透過ESG評等體系與ESG揭露標準的建立，使得以ESG原則為核心的投資理念逐漸成為主流。因此，PRI將責任投資定義為「一種將ESG因素納入投資決策實踐和主動權的策略」³⁸。在ESG對企業營運本身產生的效益與帶來投資機會的交互影響下，全球企業越來越重視ESG。

參、企業ESG指標及相關智慧財產權因素

一、ESG的主要指標

要瞭解企業ESG中的智慧財產權因素，就必須先瞭解企業ESG的範疇；而要瞭解企業ESG的主要範疇，就要先瞭解ESG評價和評等的指標。ESG評價和評等的目的是評量企業是否符合ESG的標準，以及衡量企業ESG績效的工具。學者提出ESG評價主要包括三種類型：一種是國際組織和交易所制定的關於ESG揭露和報告的原則和規定；一種是評等機構對企業的評等標準；還有一種是國際投資機構發表的投資指數³⁹。MSCI KLD 400社會指數（MSCI KLD 400 Social Index）是第一個國際投資機構發表的社會責任投資指數，於1990年5月就已經推出，主要目的在為具有高ESG評等的公司提供避險，同時排除其產品可能對社會或環境產生負面影響的公司。MSCI KLD 400由MSCI美國指數中選出的400家公司組成，但不包括與酒精、煙草、賭博、槍枝、軍用武器、核能、成人娛樂和基因轉殖生物相關的公司⁴⁰。

此外，其他知名的國際永續投資指數還包括道瓊永續性群組指數（The 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Group Index, DJSI），道瓊永續性群組指數具有多樣性的指數；其中永續性群組指數是從經濟、環境及社會三方面，考量企業策略、管理及產

³⁸ Li, Sueyoshi, Wang & Wang, *supra* note 34.

³⁹ 王凱、鄒洋主編，國內外ESG評價與評級比較研究，2021年，55頁。

⁴⁰ MSCI ESG Research LLC, ESG Ratings Methodology (2022), available at <https://www.msci.com/esg-and-climate-methodologies> (last visited Nov. 13, 2022).

業特定要素等方面永續性商機與風險做，再量化出企業的永續性評分⁴¹。另外金融時報公司（Financial Times）及倫敦證券交易所（the Stock Exchanges in London）也合作，在原來的倫敦金融時報指數（FTSE）外，另外成立名為FTSE4Good的一群永續性投資指數，雖然是以英國、歐洲和美國市場為主，但評等範圍也包括台灣公司。FTSE4Good是以3個支柱、14個主題及300個以上指標評量企業的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風險與表現⁴²。學者認為目前國際上關於ESG的評等並無統一標準，每個ESG評等機構基於差異化策略與文化和意識形態因素發展自己的永續發展評估方法，造成多樣化的方法論⁴³；而且評分指標隨著時間改變有所不同。例如在2008年使用最廣泛的永續評量標準是環境政策與管理、減排和氣候變化；而在2018年主要標準是環境政策／管理、水資源管理和生物多樣性保護⁴⁴。關於ESG評量指標架構的細節，本文將於後續再加以討論。

二、台灣的ESG主要指標

關於台灣的ESG評價和評等指標，首先在投資指標上，包括了2019年掛牌上市的「FTSE4Good臺灣指數公司臺灣永續指數」，這是前述FTSE4Good永續性投資指數群組中的一項指標，也是台灣首檔以ESG永續為主題的ETF商品⁴⁵。而在交易所制定的關於ESG揭露和報告的原則和規定方面，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在2020年修正的「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與「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中，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評估納入現行揭露規範中，並強化上櫃公司揭露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治理情況，以及用於評估與管理氣候相關議題之指標、與目標暨落實目標情形。並有研究者說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0年8月發布「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的，有助於強化

⁴¹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註2文。

⁴² 彰化銀行資金營運處，註2文。

⁴³ E. Escrig-Olmedo, M. Á. Fernández-Izquierdo, I. Ferrero-Ferrero, J. M. Rivera-Lirio & M. J. Muñoz-Torres, *Rating the Raters: Evaluating How ESG Rating Agencies Integrate Sustainability Principles*, 11(3) SUSTAINABILITY 915 (2019).

⁴⁴ *Id.*

⁴⁵ 廖建勳、陳揚仁，ESG是如何成為全球投資指標的呢？，月旦會計實務研究，2021年11月，47期，68-72頁。

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資訊⁴⁶。

三、由ESG指標內容看ESG中的智慧財產權因素

關於ESG的評量指標架構，通常先區分環境（E）、社會（S）、公司治理（G）三大項支柱（Pillars），在往下區分為兩層或三層的主題（Themes）或分類（Categories），用以統整不同性質之底層指標；有些評等機構更另在主題下形成更詳細的議題（Issues）層次⁴⁷。以下本文分別以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及MSCI KLD兩個機構的指標架構加以介紹。首先說明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為了讓投資人瞭解永續相關議題對企業財務狀況或營運績效造成影響，設計出永續揭露框，並以實質性地圖（Materiality Map）來說明，該地圖包括五大議題及詳細的項目，其詳細內容如表1所示。

表1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實質性地圖（Materiality Map）⁴⁸

評估議題	詳細項目
環境 (Environment)	溫室氣體排放、水資源與水管理、空氣品質管理、能源管理、廢棄物管理、生態影響
社會資本 (Social Capital)	人權與企業、產品品質與安全、客戶隱私與福利、資訊安全、銷售方式與產品標籤
人力資本 (Human Capital)	勞工參與、多樣性與包容性、勞動規定、員工健康與安全
商業模式及創新社會資本 (Social Capital)	業務模式彈性、氣候變化影響、供應鏈管理、產品設計與生命週期管理
領導及治理 (Leadership & Governance)	商業倫理、重大事件風險管理、系統風險管理、競爭行為、法制環境管理

⁴⁶ 李智仁，ESG評等機制發展趨勢與問題解構，月旦會計實務研究，2022年7月，55期，72-80頁。

⁴⁷ 同前註。

⁴⁸ SASB Standards, Exploring Materiality, available at <https://www.sasb.org/standards/materiality-map> (last visited Nov. 13, 2022).

另一個重要的ESG指數－MSCI KLD 400社會指數（MSCI KLD 400 Social Index）的指標架構稱為MSCI ESG評分架構（MSCI ESG Ratings），其包括環境（E）、社會（S）及公司治理（G）三大支柱，其下包括合計10項主題以及37項關鍵議題，其相關內容見於表2。

表2 MSCI ESG評分架構層次結構⁴⁹

支柱	主題	關鍵議題
環境	氣候變化	碳排放量、氣候變化脆弱性、環境影響融資、產品碳足跡
	自然資本	生物多樣性與土地利用、原材料採購、水壓力
	污染與廢物	電子垃圾、包裝材料和廢物、有毒排放物和廢物
	環境機遇	清潔技術的機會、綠色建築的機遇、可再生能源的機會
社會	人力資本	健康和安全、人力資本發展、勞動管理、供應鏈勞工標準
	產品責任	化學品安全、消費者金融保護、確保健康和人口風險、隱私和數據安全、產品安全與質量、負責任投資
	利益相關者對立	社區關係、有爭議採購
	社會機會	訪問通信、融資獲得、醫療保健獲得、營養與健康機會
治理	公司治理	董事會、支付、所有權和控制權、會計
	企業行為	商業道德、稅務透明度

由以上SASB實質性地圖與MSCI ESG評分架構中可知，常見的企業ESG評分架構中並未直接出現智慧財產權相關評分項目，甚至連與智慧財產權相關的創新等因素也未出現⁵⁰。但智慧財產權因素並未排除在現有的ESG指標中。例如某些ESG指標中具有排除企業爭議項目，其中就包括企業的智慧財產權爭議。但另一方面，企業的創新可見於企業ESG的評分過程中，例如在「MSCI ESG評分標準方法論」（MSCI ESG Ratings Methodology）中的「2.1.1解讀環境和社會關鍵問題給分」的「機會」項目中⁵¹，如果企業能有創新計劃正在預測其市場的未來機會，則可以獲得較高的分數。類似的，在「MSCI ESG評分標準方法論」（MSCI ESG Ratings

⁴⁹ MSCI KLD 400 Social Index, MSCI ESG Ratings Methodology, available at <https://www.msci.com/esg-and-climate-methodologies> (last visited Nov. 13, 2022).

⁵⁰ 但某些地區性ESG指標如中國的「商道綠融」ESG指標將智慧財產權列入。

⁵¹ MSCI KLD 400 Social Index, *supra* note 49.

Methodology) 中的「3.5.2確定環境和社會關鍵問題得分」的「機會」項目中⁵²，對於衡量機會的關鍵問題（如清潔技術的機會、再生能源機會、獲得資金、獲得醫療保健）等的揭露，可以獲得較高的分數。因為企業的產品創新或研發計畫可以展現公司利用未來機會和獲得競爭優勢的能力。

由上述說明可知，智慧財產權雖然目前未被主流企業ESG評評標準列入評分項目，但可以採用創新的形式而提高企業在ESG項目的得分；而企業重視智慧財產權而降低法律風險的爭議，也使企業能免除被列入ESG爭議項目中。另一方面，智慧財產權在實質上從不同途徑可以協助提升企業的ESG實踐能力，本文將在以下進一步說明。

肆、智慧財產權對企業ESG的影響

一、智慧財產權中的環境與社會因素

(一)智慧財產權與企業創新

近年來智慧財產權逐漸被學者們視為一種創新治理的工具⁵³，主要原因在於智慧財產權對於創新系統的功能。例如智慧財產權學者認為企業在從事開放式創新（Open Innovation）時，會採用各式策略與活動從外部來源（如用戶、供應商、競爭者、互補廠商、大學及研究單位）引進資源從事創新；而在引進外部因素的過程中，智慧財產權提供了市場交易的資訊與建立交易契約的基礎⁵⁴。例如專利的公開資訊可以提供技術需求者尋求合作對象的資訊，並且可以使用專利作為技術授權的標的。而專利商品化中的專利融資也可以作為企業的資金來源，在某些國家，專利還可以抵免稅負，因此企業可以使用智慧財產權作為創新治理的工具。

⁵² *Id.*

⁵³ Ove. Granstrand, *Towards a Theory of Innovation Governance and the Role of IPRs*, 69(4) GRUR INTERNATIONAL 341-54 (2020).

⁵⁴ *Id.*

(二)智慧財產權與人權

智慧財產權被視為無體財產權，因此保護智慧財產權也是保護創作人與智慧財產所有人的財產權，因此保護智慧財產權的企業也是重視人權的企業。以往尊重智慧財產權僅是消極的被視為企業遵守法律的象徵，企業遵守智慧財產權法、申請專利、保護營業秘密等作為僅是保護企業技術競爭力、降低企業訴訟風險，具有良好智慧財產權保護與策略的公司被視為具有完善公司治理的條件。文獻說明近年許多企業對於智慧財產權的使用，採取更積極地負起社會責任的作法：例如開放專利供大眾無償使用、放棄藥品或疫苗專利權利金供落後國家使用、以及遵守聯合國文化相關公約，以尊重文化多樣性⁵⁵。這些作法雖然讓企業減少短期的收益，但可能協助人類因應氣候變遷、促進人類健康以及文化永續。如此將可以提升企業的聲譽、吸引種企業社會責任的資金及客戶，有助於企業永續的發展。

(三)智慧財產權與環境

全球氣候變遷造成極端氣候對人類生命財產造成極大的威脅，也對企業造成重大影響；企業對於環境議題也越來越重視，人類開始進行氣候調適相關技術研發與創新，綠色智慧財產權與綠色智慧資本也因運而生。學者認為綠色智慧財產權包括與環保相關的著作權、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設計專利、商標、地理標章、植物品種權、積體電路保護、資料庫權、營業秘密等。如果將範圍擴展到其他相關的企業智慧資源，包括企業的知識和經驗、市場聯繫、員工的技能、商標、網站、組織的文化、專有技術、和授權協議等，則被稱為企業的綠色智慧資本⁵⁶。企業綠色智慧資本有助於企業因應氣候的變遷，更使企業在環保議題中獲益，甚至是商業上的利益。例如近年國際高科技產業對供應鏈廠商必須採用綠電、以及要得到綠色認證，因此企業重視環境議題會增加企業永續經營的機會與能力。

⁵⁵ Laurence R. Helfer, *Toward a Human Rights Framework f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40 UC DAVIS L. REV. 971 (2006).

⁵⁶ A. M. Dereń & J. Skonieczny, *Green Intellectual Property as a Strategic Resource in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an Organization*, 14(8) SUSTAINABILITY 4758 (2022).

二、智慧財產權影響企業ESG的途徑

(一)作為企業資源基礎

智慧財產權可以作為企業實踐ESG的資源基礎，資源基礎理論是在20世紀80年代中期出現的，認為企業競爭優勢部分來自企業內部擁有其他企業沒有的有形或無形的稀少性資源，而稀少性資源可以產出成本低或品質高的產品，以增加企業的收入，而且其他人難以模仿。從資源基礎的觀點來看，專利布局比單一專利更適合作為公司的資產，因為多個同一技術主題的專利，會提高訴訟和迴避的難度，對於企業阻擋競爭者有更好的效果⁵⁷。

然而除了專利以外，研究者認為通常可以作為企業資源的，還包括員工的技能、經驗、能力和創新能力等人力資本；組織流程和系統、資料庫以及業務流程等結構資本；和與公司與利益相關者如客戶、債權人、投資者、供應商等外部關係的關係資本，統稱為智慧資本（Intellectual Capital）⁵⁸。智慧資本的妥善運用與適當揭露，能對利益相關者能充分瞭解企業，而能正確評估公司長期價值，有助企業的永續發展。有學者認為特別是近年綠色智慧財產權被視為企業的策略性資源，因為智慧財產權所具有的激勵性功能，有助於綠色技術的發展，因為傳播綠色技術然後可促進全球氣候政策的成功，使企業善盡企業社會責任⁵⁹。

(二)作為企業能力

智慧財產權可以作為企業實踐ESG的實踐能力，資企業動態能力理論是1997年由David Teece提出的，動態能力觀點認為企業的競爭優勢有賴於企業自身內部之技術、組織、以及管理程序。企業必須具備辨認新機會與有效與快速地組織以抓住新機會的能力才能以不同商業手法讓競爭對手無法追及以及排除新的進入者。

⁵⁷ 黃孝怡，策略性專利布局：從企業專利策略到專利布局，智慧財產權，2018年，236期，5-29頁。

⁵⁸ L. L. Rodrigues, F. Tejedo-Romero & R. Craig,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intellectual capital reporting in a period of financial crisis: Evidence from Portugal*, 14(1)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ISCLOSURE AND GOVERNMENT, 1-29 (2017).

⁵⁹ Ove. Granstrand, *supra* note 53.

研究顯示企業的管理能力和策略能使其從智慧資產中產生經濟價值⁶⁰，特別是如果企業具有智慧資產的管理能力，可以將內部研發活動與的業務策略更緊密地聯繫，並以外部資源來補充知識和完善技術提高研發效率；再透過授權和商業化以實現智慧財產的價值，一方面將低價值專利轉讓給風險投資企業，一方面更好地將專利與創新聯繫起來通過整合到改進的產品和服務中。而這些能力與企業自身內部之技術、組織、以及管理程序相關，要建立這樣的能力，必須藉由高層的決策，因此涉及了公司治理的議題，深究其本質也是ESG的問題。

(三)作為中介因素

企業要實踐ESG並非一蹴可幾，而且ESG的指標多元繁複，企業必須藉由有效的手段與途徑以達成ESG。研究顯示，學者認為綠色創新（green innovation）有助於企業ESG的實踐：綠色創新與環境實踐，社會實踐、公司治理實踐都呈正相關⁶¹，也就是綠色創新可作為ESG實踐的中介因素。綠色創新可作為ESG實踐的中介因素主要原因在於與其他類型的創新相比，綠色創新具有外部性，因為綠色創新可以促進永續發展；實證上也說明較高強度的綠色創新強度可提供企業更好的金融資源和更高的財務績效、改進產品和內部流程以降低運營成本，也提供了競爭優勢⁶²。企業透過綠色創新、建立綠色智慧財產權，可以得到實際的利益，並進而推進其在企業社會責任、環境、與公司治理上的評價。

另一方面，企業實施ESG有助建立企業內部綠色文化、促進企業的綠環境行動、實踐相關社會責任，如此將可保護股東及相關利益者，並促進企業的綠色創新，達到高效的公司治理。也就是說，企業發展綠色智慧財產權與從事綠色創新，和實踐ESG會形成正向循環：ESG實踐對綠色創新產生積極影響，進而綠色創新又能對企業治理和財務業績產生積極影響。

⁶⁰ A. Bismuth & Y. Tojo, *Creating Value From Intellectual Assets*, JOURNAL OF INTELLECTUAL CAPITAL 228-45 (2008).

⁶¹ S. Chouaibi, J. Chouaibi & M. Rossi, *ESG and Corporate Financial Performance: The Mediating Role of Green Innovation: UK Common Law Versus Germany Civil Law*, EUROMED JOURNAL OF BUSINESS (2021).

⁶² *Id.*

伍、結論——如何以智慧財產權促進企業ESG實踐

一、提升董事會的智財決策功能

公司董事會是公司內部治理機制中最重要的一環，也是ESG評等中重要的指標。學者提出根據管理學的代理理論（Agent Theorem），董事會作為股東的代理人，監督企業經理人，以確保其行為符合股東的利益；董事會應提供策略建議、為公司聲譽做出貢獻以及擴大公司的業務聯繫，以促進其競爭優勢⁶³。而研究者認為董事會要價值創造能力；無形資源和能力是公司成功的最重要來源：例如董事會通過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創造、增強或消耗無形資源⁶⁴。董事會另一個重要的功能就是公司資訊的揭露，事實上這也是ESG重視公司治理的原因之一，因為眾所周知的是企業資訊揭露的不足，是造成2008年的金融風暴重要因素之一。

從智慧財產權角度來看，董事會對於智慧財產權的指導與介入功能應該要增加，並將其視為公司治理的評價條件之一，例如台灣證券交易所對於公司治理的指標即將智慧財產權列入。但若要使智財權對公司治理產生積極性的影響，不僅要導入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強化董事會在智慧財產權的角色更是必須的。另一方面，董事會對於公司智慧資本的揭露功能十分重要。董事會必須建立公司營業秘密的保護制度、界定公司的營業秘密、重視公司制裁關鍵人物的流動。另一方面，董事會必須誠實揭露企業「真實而公平」的智慧財產權資訊（True and Fair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formation）⁶⁵。研究者認為真實和公平的智慧財產權資訊披露，可以保護股東並幫助公司董事履行義務公司法。例如2011年谷歌公司宣布收購摩托羅拉移動的智慧手機業務和相關智慧財產權資產，但又將其出售給聯想公司，使其獲得了2,000項專利以及摩托羅拉移動品牌和商標組合⁶⁶。但根據會計原則，智慧財產權資

⁶³ Lúcia Lima Rodrigues, Francisca Tejedo-Romero & Russell Craig,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Intellectual Capital Reporting in a Period of Financial Crisis: Evidence from Portugal*, 14(1)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ISCLOSURE AND GOVERNMENT 1-29 (2017).

⁶⁴ *Id.*

⁶⁵ J. Denoncourt, *True and Fair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formation: A Corporate Governance Issue*, 1 JOURNAL OF BUSINESS LAW 47-72 (2016).

⁶⁶ *Id.*

產評估收購價格是很難公開披露，這可能影響股東和相關利益者的權益，因此從公司治理的角度來看，必須要強化董事會對企業智慧資本的管理標準。

二、將智財能力轉化為ESG實踐力

企業建立專利布局、智慧財產管理、智財商業化、發展綠色智慧財產全的能力。而要建立以上能力，實質上企業必須由員工創新能力、企業智慧財產權意識、組織創新文化、公司智財政策等企業本身的能力相互配合。其中員工創新能力能使企業在技術能力、核心產品能力上建立優勢；企業重視智慧財產權可以降低企業法律風險、保護營業秘密、尊重員工創作人權；組織創新文化能提升組織創新能力；公司智財政策指引公司對於智慧財產的發展、保護、運用，以及對於社會責任的回應。企業具有以上的能力，將有助於在環境、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上有較高的評價。而且如前所述，智慧財產權不論是作為企業的資源、能力和中介因素，對於企業ESG的實踐都是有利的因素。而企業如果能將建構自身智慧財產的能力，轉化為企業的ESG實踐力，將有助於ESG指標的實踐。

三、發展並運用綠色智慧財產權

綠色智慧財產權是指由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定義分類，符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的專利等智慧財產權。經由綠色創新發展綠色專利，符合永續發展的目標；透過交易和授權，也可能會為公司帶來大量獲利機會；例如研究結果顯示了綠色無形價值的經濟價值表現⁶⁷。另外具有綠色專利組合對於ESG永續項目的評等得分也有很大的影響，研究結果也顯示具有綠色專利組合的企業比ESG價值提升、碳排放強度降低11%⁶⁸。文獻也說明會從事發展綠色專利的公司，包括受ESG資金青睞的公司、被ESG高度評價的公司⁶⁹。至於能源生產公司比非能源生產公司的綠色專利重視程度較高，較重視內部綠色專利的開發、

⁶⁷ Y. Chan, K. Hogan, K. Schwaiger & A. Ang, *ESG in Factors*, 1(1) THE JOURNAL OF IMPACT AND ESG INVESTING 26-45 (2020).

⁶⁸ *Id.*

⁶⁹ L. Cohen, U. G. Gurun & Q. H. Nguyen, *The ESG-innovation Disconnect: Evidence from Green Patenting*, (No. w27990)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2020).

Angle

其專利頻值也較高；更重要的是，能源生產公司如化石燃料公司將綠色技術商業化比例更高，以至於甚至比綠色能源公司產生更多千瓦的替代能源⁷⁰。

事實上，雖然能源公司對綠色專利的重視很可能是基於來自ESG評等的壓力或因應ESG的熱潮⁷¹。但是文獻也顯示非能源公司也相當重視綠色專利。特別是在高科技產業及其供應商被要求要使用綠電，以及要達成淨零排碳的目標，以善盡企業協助社會永續發展的社會責任。因此必須要使用再生能源和淨零排碳技術。而企業自行進行綠色創新可以滿足以上要求，將綠色創新成果轉化成智慧財產權可以提高企業獲利的機會，也可以提高企業在ESG評等中的等級。

四、在ESG報告中揭露智慧財產權資訊

本文先前已說明企業揭露智慧財產權資訊對公司治理的重要性，事實上文獻已提到，智慧財產權資訊在會計的資產負債表上常常無法揭露⁷²，這無可避免會影響企業的公司治理評價。因為公司財務報表原本的目標是提供公司有關財務、業績和財務狀況資訊給董事、經理人、股東、潛在投資者、金融機構、供應商、客戶和員工、政府、競爭對手和公眾。然而根據會計原則，如果專利發明是由公司在內部開發的，則不會記錄在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也不會出現在公司的財務報表中，反而是因為成本的支出不是作為收入⁷³，如此將對從事創新的企業更為不利。

而要修正會計報表上的偏誤，企業的ESG報告中揭露智慧財產權的資訊是一個可行的補強作法，目前一些高科技產業如台積電等公司的企業ESG報告中已揭露較多的智慧財產權資訊，並將其與ESG議題連結。如此可以補強公司在ESG中較為不足的項目，也可以有助股及社會大眾對公司的智慧財產權價值、及其利用這些智慧資產創造未來財富的能力估計。整體而言、可以提高公司透明度，有助於為良好的公司治理與促進企業社會責任。

⁷⁰ Cohen, Gurun & Nguyen, *supra* note 69.

⁷¹ 同註69。

⁷² 同註69。

⁷³ 同註69。

本文從ESG的發展與內涵出發，由ESG的本質與評等項目探討ESG與智慧財產權的關聯性，以及智慧財產權如何影響企業ESG。從本文的分析可知，企業重視智慧財產權可以促進ESG的實踐；此外，本文提出四個以智慧財產權促進企業ESG實踐的具體建議，可以有助於企業整合智慧財產權的提升及ESG實踐。